(上接B125版)

更正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37号－金融工具列报》，在本准则施行日，企业应当按照本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本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企业应当按照本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企业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要求进行调整。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期初坏账准备8,561,213.48元，计入期初留存收益。对比较财务报表列报信息不调整。按准则要求，“交易性金融资产”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企业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调整到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152,598,152.68元；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52,598,152.68元。

更正后：

（1）在首次执行日（2019年1月1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项目	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一、摊余成本				
1、货币资金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05,689,435.28			505,689,435.28
2、应收款项				
2.1 应收票据	17,486,064.20			17,486,064.20
2.2 应收账款 ——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70,298,988.25			
应收账款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346,913.43	
应收账款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70,645,901.68
2.3 其他应收款 ——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4,355,847.85			
其他应收款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3,772,173.65	
其他应收款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8,128,021.50
3、债权投资－摊余成本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30,000,000.00			
减：转出至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金融工具准则）		−130,000,0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60,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	1,167,830,335.58	−130,000,000.00	4,119,087.08	1,041,949,422.66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准则要求）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加：自摊余成本（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130,000,000.00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公允价值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30,000,000.00
2、股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准则要求）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加：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152,598,152.68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52,598,152.68
3、股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52,598,152.68			
减：转出至按照要求必须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金融工具准则）		−152,598,152.68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	152,598,152.68	130,000,000.00	−	282,598,152.68

（2）在首次执行日（2019年1月1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2018年12月31日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计量类别	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应收账款	14,108,078.06		−346,913.43	13,761,164.63
其他应收款	6,772,173.65		−3,772,173.65	3,000,000.00
小计	20,880,251.71		−4,119,087.08	16,761,164.63
合计	20,880,251.71		−4,119,087.08	16,761,164.63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上述调整，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还相应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163,453.86元。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调增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3,900,893.42元，其中调增未分配利润3,900,893.42元；累积调增少数股东权益54,739.80元。

4、“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一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更正前	更正后	更正前	更正后
其他应收款	70,750,755.45	70,688,154.22	70,824,870.48	−62,601.23	74,115.03
流动资产合计	228,420,464.73	228,357,863.50	228,494,579.76	−62,601.23	74,115.03
资产总计	2,948,956,361.37	2,948,893,760.14	2,949,030,476.40	−62,601.23	74,115.03
未分配利润	−2,464,160,954.27	−2,464,223,555.50	−2,464,086,839.24	−62,601.23	74,115.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3,118,920.92	1,833,056,319.69	1,833,193,035.95	−62,601.23	74,115.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48,956,361.37	2,948,893,760.14	2,949,030,476.40	−62,601.23	74,115.03

调整情况说明

更正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37号－金融工具列报》，在本准则施行日，企业应当按照本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本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企业应当按照本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企业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要求进行调整。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期初坏账准备−62,601.23元，计入期初留存收益。对比较财务报表列报信息不调整。按准则要求，“交易性金融资产”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企业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调整到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152,598,152.68元；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52,598,152.68元。

更正后：

（1）在首次执行日（2019年1月1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项目	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一、摊余成本				
1、货币资金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006,426.46			2,006,426.46
2、其他应收款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70,750,755.45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74,115.03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70,824,870.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	72,757,181.91	−	74,115.03	72,831,296.94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股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准则要求）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加：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152,598,152.68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52,598,152.68
2、股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52,598,152.68			
减：转出至按照要求必须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金融工具准则）		−152,598,152.68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	152,598,152.68	−	−	152,598,152.68

（2）在首次执行日（2019年1月1日），本公司财务报表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2018年12月31日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计量类别	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其他应收款	74,115.03		−74,115.03	
合计	74,115.03		−74,115.03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上述调整，累积调增股东权益74,115.03元，其中调增未分配利润74,115.03元。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更正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造成影响，不影响公司以往期间的财务数据。本次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更正处理，希望公司进一步加强日常财务监管，提高会计核算能力，提升会计信息质量，防范类似事件的发生。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第一季度报告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要求，关于本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报告更正事项，同时要求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进一步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工作，避免类似问题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2019年一季度报告进行更正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董事会关于该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对更正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客观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更正未损害股东利益，我们同意本次更正的处理。希望公司进一步提高会计核算质量，杜绝此类错误发生，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六、对公司的影响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原报告披露的其他内容不变。上述更正内容对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造成重大影响。更正后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更新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更新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关注。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19-064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方发展	股票代码	0006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子斌	杜芳蝶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1号第三置业大厦A座30层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1号第三置业大厦A座30层	
电话	010-64656161	010-64656161	
电子信箱	gzb@vanfund.com.cn	dfd@vanfund.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703,265.94	45,963,368.61	−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30,466.88	−16,451,013.11	−7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56,478.86	−15,037,209.46	−6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06,553.79	−69,947,746.69	−86.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53	−73.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53	−73.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	−6.45%	3.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5,566,891.43	748,156,109.10	−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3,274,402.39	130,612,092.63	2.0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5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9%	116,600,000		质押	116,600,000
					冻结	116,600,000
芜湖华融渝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7%	16,000,000			0
楚腾霄	境内自然人	0.43%	1,331,900			0
高仲	境内自然人	0.41%	1,280,000			0
雷道芬	境内自然人	0.32%	1,000,000			0
雷道云	境内自然人	0.32%	983,700			0
雷和印	境内自然人	0.27%	835,500			0
刘戈林	境内自然人	0.27%	827,700	620,775	质押	827,700
					冻结	827,700
刘玉	境内自然人	0.27%	826,900	620,175	质押	826,900
					冻结	826,900
王海滨	境内自然人	0.24%	750,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玉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刘戈林女士为公司董事，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它7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其他7大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1,703,265.94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9.2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430,466.88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了73.07%；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156,478.86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了65.71%。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回顾：

1、加强技术研发创新，为公司沉淀知识资产

公司控股子公司信通网易目前已成为国内医疗卫生软件产品线和信息化解决方案最全的公司之一。产品体系及解决方案全面覆盖了区域卫生、区域医学、区域医水、医院体、集团医院、单体医院、区域康养；软件产品已涵盖了区域卫生、区域检验、区域影像、医院EMR、HIS、CIS、LIS、PACS、OA、物资管理、消毒供应追溯管理、手术麻醉管理系统、医院感染智能管理系统、移动APP、互联互通、互联网加运用平台等在内的各类临床和管理业务。

2、优化资产配置，注销军工业务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整合和优化现有资产配置，降低关联成本，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2019年1月30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注销北京万方增材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注销手续。

3、终止重大资产重组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贵士信息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协调、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并就本次交易的重要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和论证，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同时认真按照有关要求，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期间按时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历时一年有余，公司管理层认为以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贵士信息的事项短期内难以实现。经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9年7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4、积极的做好投资者关系的建设

公司致力于积极、阳光透明的投资者关系，与资本市场保持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互动，通过辽宁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热线电话等方式，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优质品牌形象。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半年度报告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合计非经营性大股东万方源及其关联方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228,450.07	80,257,056.46
其他应付款	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579,259.34	19,053,845.98
其他应付款	香河义林义乌小商品集散中心	1,322,547.19	1,146,772.80
其他应付款	秦皇岛鼎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80,241.88	1,080,241.88
其他应付款	香河富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27,534.38	5,173,258.38
其他应付款	云南圆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1,571.00	441,571.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百年同创房地产有限公司	6,200,000.00	6,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伟业通润经贸有限公司	3,301,207.00	2,801,207.00
其他应付款	万方贝齿口腔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466.90	31,466.9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万方云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5,357.76	260,270.76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万方鑫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142,675.04	45,342,675.04

因此，本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往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19年6月30日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二、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对象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关联	担保披露日期
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是	2017/8/3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共1笔，担保额度200,000万元，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数额为0元。该笔对外担保均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张超、肖兴刚、宋维强认为：1、经审慎查验，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2、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证监发〔2003〕56号和〔2005〕120号文的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未发生违规担保事项，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超、肖兴刚、宋维强
2019年8月29日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9-058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负责人江淦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毅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 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索菲亚	股票代码	0025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雯姗	陈曼齐、陈蓉	
办公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郭村仙宁路2号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郭村仙宁路2号	
电话	020-87533019	020-87533019	
电子信箱	ningjj@suofeiya.com.cn	ningjj@suofeiya.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42,392,871.00	2,987,946,706.43	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0,942,974.27	368,947,372.68	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8,310,932.87	346,963,027.01	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7,824,179.13	332,330,170.31	−31.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82	0.3995	7.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82	0.3995	7.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9%	8.17%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877,028,440.54	7,811,968,729.41	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45,697,711.60	4,832,346,540.60	−1.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8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淦钧	境内自然人	20.26%	187,063,600	140,297,700	质押	25,000,000
柯建生	境内自然人	19.18%	177,124,000	132,843,000	质押	25,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75%	71,606,05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3.79%	35,000,00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国鑫3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27%	30,233,427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索菲亚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64%	24,420,400			
GIC PRIVATE LIMITED	境外法人	1.53%	14,135,5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6%	13,443,3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9,000,0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7,861,5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江淦钧先生、柯建生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目前国内宏观经济处于周期性底部，随着房地产和人口周期的拐点到来，国内经济增长的内在潜力受限，经济转型升级的压力增大；同时定制家具行业上市企业增多，各家友商均加大了在宣传的投入，也启动了相应的产能建设，与此同时，行业新进入者也在增多，市场竞争加剧。凭借在柔性化生产制造、销售渠道、品类拓展以及大数据运营等方面综合竞争优势，2019年1~6月.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31.42亿元，同比增长5.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1亿元，比上期增长5.96%。

2019年第二季度索菲亚品类收入（含OEM家具）同比上期增长11.62%，此外，橱柜和木门业务发展较快，为公司收入增长助力，司米定制橱柜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2.01%，索菲亚华鹤木门定制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3.13%。

公司的业务亮点：继续巩固定制行业龙头品牌地位，持续加宽品牌核心竞争力的护城河。

（1）轻奢系列产品上市；公司产品研发前具有前瞻性，去年开始投入轻奢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今年除索菲亚和司米的多个轻奢系列产品纷纷登录店面，品牌部同步推出的一系列新品推广活动，深受经销商和消费者的欢迎，并迅速获得畅销。高端系列的热卖再次证明了公司的品牌实力。

（2）环保继续升级：购买零甲醛添加康纯板的客户占比继续上升，已经超过20%。随着消费者越来越注重环保和健康，康纯板的销售比例还会保持较快的增速。

（3）渠道优化：各品牌分别进行了渠道优化，其中索菲亚在2019年上半年新增经销商80位，新开发区域48个，淘汰及优化经销商及区域36个，以此加快新产品上样，升级终端店面形象，引入高潜力、高成长性的经销商。

（一）品牌和销售拓展：

定制衣柜及其他配套柜类（索菲亚）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采用以经销商为主、以直营专卖店和大宗用户业务为辅的复合营销模式，其中，经销商渠道的销售占比85.59%，直营专卖店渠道销售占比3.09%、大宗业务渠道占比10.84%。截止至2019年6月底，“索菲亚”全屋定制产品拥有经销商1400多位，开设专卖店2646家（不含20m2-60m2的超市店约166家），其中省会城市门店数占比17%（贡献收入占比35%），地级城市门店数占比29%（贡献收入占比33%），四五线城市门店数占比53%（贡献收入占比32%）。报告期内，实现客单价10,926元/单（出厂口径，不含司米橱柜），同比增长5.68%，索菲亚市场占有率持续升高。

整体橱柜（司米）

2013年开始公司战略向“定制家·索菲亚”转变，并提出“全屋定制”口号，致力于布局整体家居。2014年6月16日，司米厨柜有限公司正式成立，并快速开店，推行门店运营标准规范，实施司索联动，努力提高单店产出。截止2019年6月30日，司米橱柜拥有经销商809家（其中80%以上都是跟索菲亚重叠的经销商），独立的司米专卖店达837家。司米橱柜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1,224.23万元，同比减亏42.91%，本报告期业绩收入较上年同期呈稳步上升趋势。

定制木门（索菲亚木门、华鹤）

公司于2017年4月合资设立了索菲亚华鹤门业有限公司。2017年5月，索菲亚华鹤陆续完成了原木门经销商体系的承接，宣贯了索菲亚华鹤经营战略方向；同时进行索菲亚体系门业品牌宣导，积极推进索菲亚华鹤渠道开拓任务。截止2019年6月底，公司共有索菲亚木门独立店达149家（不含在装修店面46家）、经销商逾500家（基本上都与索菲亚的经销商重合），华鹤品牌定制木门店逾150家，经销商139家。公司将木门产品出样融入更多的索菲亚门店，本报告期木门实现净利润−2,085.31万元，同比减亏22.10%，木门收入在本报告期显著上升，逐步实现一体化销售。

大家居店（衣柜、自由柜、橱柜、木门、家具、家品、窗帘、地板）

公司主流专卖店在300~500平方，由于公司产品线越来越丰富，1000平方的大店虽然投入高，但产品出样完整，覆盖所有品类，对于订单转化和客单价有提升积极作用，因此2017年开始鼓励经销商开千平店，大店模式经过两年运营已被证明有效，目前各地经销商踊跃开出，长期目标是每个城市至少一个大店，实现真正的大家居。2019年上半年经销商纷纷加快了开大店的速度，截止2019年6月底开出了176家大家居店。2019年下半年开店速度还会提速，2019年的目标是开出150个大家居店，稳步推进公司的大家居战略。

图：终端门店数据

	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	截止至2019年6月30日
索菲亚	2510	2470
司米	822	837
索菲亚木门	128	149
大家居融合店	98	176
合计	3558	3632

（二）产能：

定制衣柜及其他配套柜类（索菲亚）

自2012年开始逐步在全国生产基地投入柔性化生产线，索菲亚衣柜及配套定制家居产品的牢固基础已经打下。公司在广州增城、河北廊坊、浙江嘉善、四川成都、湖北黄冈以及河南兰考、黑龙江齐齐哈尔已经建设了七大生产基地，覆盖全国销售网络的生产支撑体系已形成。2019年上半年度公司“索菲亚”定制衣柜及其配套定制柜生产基地月平均实际生产达到8.7万单，实际产能利用率平均为53%。

公司2016年7月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将在未来3~4年用于智能化改造以及信息技术升级、投产后生产效率将会进一步提升。

整体橱柜（司米）

位于增城的司米橱柜工厂已投入使用，2019年6月底该厂房日均产能达298单/天，实际产能利用率平均为58.22%。

定制木门（索菲亚木门、华鹤）

索菲亚华鹤若顺利达产，将具有45万樘木门产品（合计对应10亿元产值，按照两班制测算）。

图：产品工业布局（转下一页）

（三）品类拓展

步入2019年，我们进入了索菲亚3.0时代——产品风格化，风格多样化。这意味着定制家具在全屋定制之上，延伸至软装、饰品、地板、家品、隔断、护墙板等多品类产品，并做到整体风格统一。不仅如此，更把专业高效向服务端发力，向提升设计效率和运营效率发展。就此，公司总经理柯建生先生提出“定制铁三角”概念。铁三角是指客户体验、个性设计和专业高效。围绕定制铁三角，公司将多角度发力以实现更好的发展。在客户体验上，实现大家居一站式配齐；在个性设计上，索菲亚DIYHome为顾客呈现风格化的产品，在专业高效上，实现“风格”交付，实现“三通”——全品类在设计端打通，给顾客风格式呈现；各品类从前端到后端打通，实现所见即所得；后端以顾客为中心，全品类打通实现“风格”交付；在渠道上，通过线上、线下、新零售、工程等多维度联结客户；在产品环保上，推出基材无醛添加的康纯板。

2019年上半年，各品牌继续以丰富产品线及大家居品类联动为切入点，紧贴市场需求不断丰富产品线，改善产品品质（工艺、设计、五金等）。公司在2019年提出轻奢“星”主张，